

关于公司2018年上半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起科技”或“公司”）2015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鹏起科技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说明如下：

一、证券发行及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本公司2015年5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2015年6月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2015年6月24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466号文《关于核准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张朋起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合计200,593,472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同时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0,023,554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截至2015年12月11日，公司发行新股募集资金17,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15,447.94万元。2015年12月11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京永验字（2015）第21141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予以审验。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一）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2015年12月，公司与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5年12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鹏起”）、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17年8月7日,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中天国富”)、西南证券签署了《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承接持续督导工作有关事宜之协议》,原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对于公司2015年度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中天国富,详情见公司2017年8月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更换重大资产重组持续督导财务顾问及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此后公司及中天国富证券分别与天津银行上海分行募集资金专户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详情见公司2017年9月2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变更财务顾问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截至2018年6月30日,鹏起科技及其子公司洛阳鹏起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合计170,041,926.71元,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期末结余金额	备注
天津银行上海分行募集资金专户 (注1)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36101201070009521	156,000,000.00	138,106.94	截止2018年06月30日,银行利息扣手续费金额15,867.25
天津银行上海分行募集资金专户 (注2)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236101201020025763	151,502,143.29	579,163.72	截止2018年06月30日,银行利息扣手续费金额743,330.12

注1：该账户初始存放资金为募集资金扣除券商保荐费14,000,000.00元后的余额。

注2：该账户初始存放资金为天津银行上海分行募集资金专户（336101201070009521）账户转入。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5年6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同时，向上海珀麓投资等5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本次重组的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1.7亿元。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扣除本次重组的中介费用及其他交易费用后，剩余资金将用于对洛阳鹏起增资，具体用于洛阳鹏起项目建设。

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支付本次重组的中介费用及其他交易费用后不足1.5亿元，公司将以自有资金补足差额部分。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的使用情况参见《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170,000,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70,041,926.7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70,041,926.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15年		50,528,681.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6年		12,672,749.47		
						2017年		91,607,522.00		
						2018年1—6月		15,232,973.69		
投资项目		本年度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总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1	支付鹏起设备款	支付鹏起设备款	151,502,100.00	151,502,143.29	15,232,973.69	151,502,100.00	151,502,143.29	151,666,309.69	-164,166.40(注)	
2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交易税费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交易税费	18,497,900.00	18,497,856.71	0.00	18,497,900.00	18,497,856.71	18,375,617.02	122,239.69	
	合计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5,232,973.69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70,041,926.71	-41,926.71	

注：超过承诺投资金额支付的164,166.40元，使用账户银行结息支付。

四、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洛阳鹏起100%股权的配套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自筹资金5,682.15万元。

上述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数额	拟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用于洛阳鹏起项目建设	151,502,143.29	53,470,904.00
支付中介费用及其他交易费用	18,497,856.71	3,350,594.00
合计	170,000,000.00	56,821,498.00

公司实际以募投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金额为34,413,158.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全部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拟置换金额56,821,498.00元，实际置换34,413,158.00元。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中所述金额包含上述已置换金额。

五、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中公司未发生以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中，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